



邹平新时代派出所建设三年行动十件实事

本报记者 罗军 通讯员 杨安琪

派出所作为维护安全稳定和服务群众的前沿阵地，在公安工作中占据着基础性、战略性地位。2022年，邹平市公安局响应上级“大抓基层、大抓基础”的号召，将派出所工作置于公安工作的核心基础位置，在扎实调查研究的基础上，部署了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派出所建设三年行动。

2022年到2024年三年间，邹平市公安局在邹平市委、市政府和滨州市公安局的领导、支持下，蹄疾步稳、踏石留印，部署开展了一系列具有基础性、前瞻性、创新性的务实工作，并取得明显成效。

2024年以来，邹平全市刑事案件、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发案数同比分别下降45%、34.9%，侵财类案件破案率达71%，“八类”案件破案率达100%。

记者从一系列务实工作中梳理出过去三年来发挥了关键作用的十件实事，以点带面盘点工作的同时，为滨州公安机关提供借鉴和思路，促进公安基层基础工作。



邹平市委、市政府对公安基层基础工作高度重视，主要领导到一线调研了解情况。



邹平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张庆勇到邹平市调研公安基层基础工作。



派出所民警参与道路交通事故处置。

1 《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派出所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印发

邹平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新时代派出所建设，邹平市委常委会会议、邹平市政府常务会议先后3次专题研究公安派出所建设工作，邹平市委领导连续3年出席年初派出所建设工作会议。

2023年8月18日，邹平市委、市政府“两办”印发《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派出所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各镇街落实经费保障、辅警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等具体任务，拿出“真金白银”补齐办公用房、车辆、经费等短板，破解制约发展的体制性、机制性、保障性难题，有力确保了派出所各项工作能够高效、稳定地运转，为基层警务工作筑牢了坚实的制度基础。

2 连续两年制定派出所建设“1号文件”实施“一号工程”

为保障派出所建设工作有方向、有目标、有步骤、有措施、有监督、有考核，邹平市公安局成立由邹平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张庆海任组长的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派出所建设工作领导小组。2022年、2023年，连续两年将派出所建设作为“1号文件”来抓，制定和实施“1号文件”，明确当年加强派出所建设的“十件实事”。

“1号文件”是邹平市公安局派出所建设的“施工图”，内容涉及基础设施建设、警力资源配置、职责任务、勤务模式、执法规范化、信息化建设、队伍建设管理等任务目标29条、重点工作20项，全部明确具体内容和数字化指标，为基层所队明方向、划重点、细措施，便于执行落地和监督考核。



派出所实行“户籍+”全科服务，车驾管等8类78项业务“一窗通办”。

3 部署实施“九小工程”

立足于解决所容所貌落后的问题，实现派出所拴心留人，2022年开始，邹平公安以派出所院落美化、休息用房建设、装备室建设、小食堂建设、小浴室建设、小洗衣房建设、小阅览室建设、小健身房建设、辅警服装统一等九个方面为重点，对各派出所所有针对性的支持改造提升，努力营造起家的温馨感和归属感。

4 5个派出所新建、搬迁、扩建工作完成

由于历史原因，邹平部分乡镇派出所房屋陈旧，有的还未实现独立院落办公，并且受房屋结构限制，在功能区设置上受到制约，无法满足服务群众和执法规范化的要求。

2023年以来，邹平按照“50年不落伍”的标准，重点推进“老破小”派出所的改造提升，在原址的基础上对九户派出所进行新建，将明集派出所、台子派出所置换搬迁，扩建了魏桥派出所，为开发区派出所争取到了执法办案区和值班宿舍。2023年11月16日，台子派出所新办公楼启用，2024年8月21日，九户派出所新办公楼揭牌启用。2024年，青阳、好生派出所的建设工程也奠基启动。

5 深入实施“交所融合”

以解决交通事故出警慢、群众满意度低等问题为起点，2021年起，按照试点、推广、深化的步骤，邹平在除主城区以外的所有派出所实行“交所融合”。

“交所融合”统筹派出所与交警中队警力资源，派出所参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实行“一警双派”协同处置机制，轻微事故派至派出所，复杂事故同时派给派出所及事故科。派出所实行“户籍+”全科服务，车驾管等8类78项业务“一窗通办”。

同时，交警大队122接警人员调整至110指挥中心，所有警情实现了一个平台接派警、一体化运作，打破警种壁垒，接警环节时间大幅缩短，提升了警情处置效率。

实施三年来，邹平交通事故处理的民警由原来的6人变为104人，轻微事故现场处结率达到80%，交通事故类警情到警时间平均缩短30分钟，城乡道路交通事故起数明显下降，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



5个派出所新建、搬迁、扩建工作完成。

6 探索实行“区域融合”

警力配置与警情数量不协调，是派出所面对的普遍问题。2021年，邹平公安将原有23个派出所撤销5个、合并2个、增设2个，有效解决了派出所“多、散、弱、小”等问题。

2023年开始，逐步探索实行警务融合机制，确立台子派出所（协调码头派出所、黄河派出所）、韩店派出所（协调九户派出所、孙镇派出所、交警五中队）、魏桥派出所（协调魏园警务工作站、交警三中队）、长山派出所（协调焦桥派出所、高新派出所）、开发区派出所（协调高新派出所、交警开发区中队）为中心派出所，赋予中心所优先指挥调度权，调集区域内派出所和交警中队警力资源、装备设施等，组织实施统一行动、应急处置、联动联动等工作，确保重大警情第一时间妥善处置。

区域融合后，区域内的警力、车辆大幅增加，提高了警力资源利用效率，提升了主防效能。

7 创新实施“五长制”

2024年，为进一步深化“派出所主防”，邹平公安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明晰主防的重点，实施“五长制”。

该机制通过警长、校长、探长、网格长、路长等5类角色的设立，明确“警长负责警情规范处置和警务工作统筹协调，校长负责护校安园，探长负责民生案件侦办，网格长负责社区警务，路长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职责分工，优化流程、强化能力，实现“派出所主防”工作的全面提升。

2024年以来，邹平市警情反馈时间同比缩短18%，民警到警时间同比缩短18%，投诉举报数同比下降12%，成功建设智慧安防小区197个，邹平市115家中小学“警+”卫士护学队100%全覆盖。

8 打造“臻邹到”公安服务品牌

致力于为企业提供全方位、全时段、精准高效的服务，打造“臻邹到”服务品牌。2023年开始，邹平公安创新推行高级警长驻企制度，在魏桥创业、创新等重点企业建立驻企警务全科服务站，驻企警长“面对面”开展法律宣传、政策宣讲、化解矛盾纠纷等一系列警务服务，“零距离”服务企业。在此基础上，党委班子成员带头联系16个重大项目，制定《邹平市公安局惠企政策10项清单》《邹平公安服务企业21条举措》，在467家企业配备“一企一警”，组建由高级警长、业务骨干、公职律师组成的专业化团队，通过开通服务企业热线、每月召开联席会议、上门走访等形式，对规模以上企业实行警务服务全覆盖。2024年，累计破获涉企案件50余起，抓获嫌疑人60余人，追赃挽损3000余万元，重大项目实现“零滋扰”。



110积分制考核引导民警勇于担当、规范执法。



驻企警长“零距离”服务企业。

9 推行110积分制考核

为解决派出所民警在实际工作中不敢出手、不善出手，以及执法不规范、硬件不规范、着装不规范、工作流程不规范等问题，更好地推进交所融合，邹平公安在全局推行110接处警积分制考核，对110、122警情指标全部细化、量化，通过积分排名直观展示民警接处警、办案数量和质量。

考评面向全局17个派出所的95名110值班所长、民警（含交警中队民警），通过对每一一起警情赋分，狠抓民警过硬执法主体建设。考评针对派出所接处警中的难题瓶颈，制定110接处警整改攻坚十项清单。2022年以来，对积分考评前10名民警全部予以提拔重用，激活规范高效执法“新引擎”，提升了积分考核穿透力，让结果导向的坐标精准定位。

对考评的功能进一步延伸拓展，搭建起以警情数据分析为核心的社会风险质控平台，推动研判分析“智能化”建设，日研判、周分析、月通报，针对案件高发区域、重点时段及高发多发警情，精准化布防，精细化打击防范，全力排隐患、降警情、控发案。

10 实行“满天星”计划

实行“满天星”计划旨在营造全警干事创业、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打造人才辈出、群星闪耀的局面，形成大干实干、勇于奋进、争先创优的浓厚氛围。

该计划以“赋能实战”和“储备人才”为总目标。“赋能实战”以交所融合、争创满意公安、执法规范化建设、110积分制、伤害类警情规范处置等重点工作为牵引，通过日常考核、每月一评的方式搭建擂台赛，提升全警综合素质和实战本领。储备人才从民警、单位和全局层面，针对性的鼓励民警做本行业、本单位的行家能手，提升识人善任的能力，建立邹平公安人才库，在年度评先评优、提拔重用优先考虑。

同时，将“交所融合”工作列入“满天星”计划，每月评选1名“每月之星”，并作为提拔任用的重要参考依据。

现已选出红星集体26个、红星民警89名，红星辅警40名，积极营造了“登台打擂”的浓厚氛围。

邹平市实施平安基石“232”工程暨“警务融合试验区”建设座谈推进会



2021年以来，每年召开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派出所建设相关会议，加强调研，扎实部署，工作蹄疾步稳。



实行“满天星”计划，营造全警干事创业、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